

陆丰市财政局文件

陆财农综〔2018〕21号

关于申报2018年陆丰市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产业化经营项目的通知

各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

为做好项目申报工作，更好地择优选项，实现公开、公平、公正、科学选项，鼓励符合条件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申报2018年陆丰市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产业化经营项目，现发布项目申报指南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和农业现代化为目标，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为扶持对象，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坚持把“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作为扶持重点，补齐农业产业链条短板，促

进全产业链和价值链建设，加快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扶持范围

2018 年陆丰市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产业化经营项目扶持范围必须符合我市农业综合开发扶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规划（2019—2021 年），即水产、水果两大产业。

三、扶持重点

结合我市优势产业发展需要，水产产业项目重点扶持养殖基地基础设施、水产加工基地建设，水果产业项目重点扶持冷藏保鲜及加工基地建设。

四、资金投入

（1）产业化经营项目资金使用范围按照《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4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资金和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规〔2017〕3 号）等有关规定，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实行“先建后补”有关规定执行。

（2）项目财政资金。拟扶持财政补助项目 1-2 个，项目申请扶持资金不超过 600 万元。

（3）项目自筹资金。龙头企业自筹资金不低于项目扶持的财政补助资金总额；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自筹资金不低于扶持项目财政补助资金总额的 50%。

五、申报条件

(1) 涉农企业。工商部门登记注册 2016 年 01 月 01 日以前，具有法人资格；经营业绩良好，2016、2017 年连续盈利，资产负债率一般低于 70%，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企业资产优良，具有一定的经营规模和经济实力，有较强的自筹资金能力。2017 年固定资产净值 300 万元以上，净资产不低于申请财政补助资金总额；建立了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经营管理机制，财务管理规范，能保证项目按计划建成和财政资金规范、安全、有效 使用；与农民以多种形式，形成联结紧密、科学合理的利益共同体，示范带动作用强，预期效益好；市级及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优先扶持。

(2) 农民合作社。工商部门登记注册 2017 年 01 月 01 日以前，取得法人资格；符合《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有关规定，产权明晰，章程规范，运行机制合理，盈余返还。经营状况良好，实力较强，财务管理比较规范，净资产不低于申请财政补助资金总额的 50%。运营规范，农户社员规模较大，示范带动作用强。市级及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优先扶持。

(3) 家庭农场。工商部门登记注册 2017 年 01 月 01 日以前，没有不良诚信记录，有一定的经营规模和持续经营管理能力，能够保证落实自筹资金和项目顺利实施；有一定的示范带动作用，能够带动和促进农民增收；市级及以上示范家庭农场优先扶持。

六、不予申报事项

- (1) 用地、环保手续不具备的项目；
- (2) 2018 年度项目申报已获得农业综合开发财政资金扶持的项目；

- (3) 农业综合开发已连续扶持两年的申报单位及项目;
- (4) 申报材料不齐全的项目;
- (5) 农业综合开发财政资金扶持项目已立项但未竣工的项目单位。

七、申报资料

申报主体需向我办报送项目申请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内容及相关附件要求参照附件——2018年陆丰市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产业化经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大纲。

八、申报时间及程序

(1) 申报时间：具备条件的项目申报单位于2018年9月8日前向我办报送项目申请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初审：我办对申报单位报送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符合条件和资格的申报材料报送汕尾市农发办；

(3) 专家组评审：由汕尾市农发办组织项目管理类及相关专业类人员，对项目进行综合评审，确定项目是否可行；

(4) 公示上报：对拟推荐的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在政府网站上公示至少7日无异议后，报上级审批，抄送市、省农综办备案。

九、其他要求

1. 申报单位需带营业执照正本、法人身份证件、税务登记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等原件。

2. 申报单位需确保项目真实可靠，我办将对申报的产业

化经营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3. 申报程序等不明事项，可向我办咨询。

联系人：薛文浩，电话：0660-8931929

附件：2018年陆丰市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产业化经营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大纲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汕尾市财政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陆丰市财政局

2018年8月30日印发

附件：

2018 年陆丰市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产业化经营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大纲

第一章 总论

1.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1.1 概况

项目单位法定名称，成立时间，单位性质，股东构成及其出资情况，收益分配机制（合作社项目），发展历程，主营业务，主导产品，人员结构，获得的主要业绩、荣誉等。申报连续扶持的，须对原有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运行、是否达产、效益和资金使用、管理等）予以说明。

1.1.2 法人代表基本情况

姓名、年龄、学历、职称、业绩以及主要社会兼职等，有无破产、银行欠资或其他需要说明的有关社会形象和诚信问题等。

1.1.3 经营情况

产品类型、结构及规模，销售网络情况，年转化或销售农产品情况，市场覆盖范围及规模；主要建筑物、构筑物类型及面积，主要生产线及加工能力情况等。

1.1.4 财务状况

项目单位资产总额、固定资产净值、流动资产、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实收资本、营业（销售）收入、纳税额、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投资报酬率、资产负债率等（可列表说明，龙头企业列明 2016、2017 年，家庭农场、合作社列明 2017 年）。

1.1.4 带动情况（合作社项目可不提供）

与农民或合作社合作机制情况，如领办农民合作社情况，直接、间接带动农户模式、数量及农户增收情况，安排劳动力就业情况。试点项目还应提供拟持股合作社或农民详细介绍（包括名称、现主要经营范围、规模、专业技术、主要成效等）。

1.1.5 以前年度各类财政资金扶持情况

1.2 项目建设方案

1.2.1 项目名称及项目负责人

补助项目名称为 XX 市 XX 县（市、区）+产能+产品类别+建设性质+项目。

项目负责人应分别说明项目申报单位负责人。

1.2.2 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及期限

包括新建、扩建、改建、迁建。

按项目申报单位及参与项目的农民合作社分别说明项目建设的具体地点（具体到乡镇、社区、街道），若涉及到多个地点，应分别列出。

建设期限（应在 12 个月以内）。

1.2.3 产品（经营）方案及规模

种植类项目包括种植面积、作物种类、产量等。

养殖类项目包括养殖种类，畜禽存栏数、出栏数及畜产品产量等；水产养殖类项目包括养殖面积、种类、产量等。

加工类项目包括生产规模，加工产品的种类、产量、产品的特点等。

流通类项目包括贮藏、交易或经营的主要产品、规模、交易额等。

若项目为扩建、改建项目，应说明现有规模及增量规模。

1.2.4 品种、技术（工艺）、设备方案

拟建项目的主导产品、辅助产品、技术方案及工艺流程等。

主要设备名称、数量等。

1.2.5 土建工程

主要建筑物或构筑物名称、类型、结构形式、规格、工程量等。

1.3 投资结构及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总投资及其构成，包括建设投资（包括工程费用、生产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用）、建设期利息、流动资金等。

资金来源应说明申请财政配套资金、企业自筹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资金等。

1.4 项目效益

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简要列出项目预期的营业(销售)收入、利润、税金，以及投资回收期、财务净现值、财务内部收益率等。

社会效益：概述对当地主导产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带来的影响，突出带动农户的方式、数量、农户增收等情况。

生态效益：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及改善情况等。

1.6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依据

1.7 综合评价

简要概括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可行性（从技术、经济、环境和市场等方面），风险评估，带动作用，制约因素及解决方案，结论与建议等。

第二章 背景及必要性

2.1 项目建设背景

阐述项目提出的主要依据（如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规划、区域发展规划、优势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等）及理由（如区域经济、项目单位自身发展需求、存在问题等）。

2.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从产业政策及行业、区域发展规划、优势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角度的必要性；

从优势特色农产品对当地农业及农村经济的影响、产业结构调整及可持续发展角度的必要性；

从项目涉及到的产业链条各环节存在的问题及项目对瓶颈因素解决的影响程度等角度的必要性。

从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增强带动能力及农民增收角度的必要性；

从企业自身发展的角度的必要性。

第三章 项目选址与建设条件

3.1 项目区概况

3.1.1 建设地点选择

选址原则、地理位置及具体建设地点、土地类型、来源方式、占地面积等。若项目建设涉及多个地点，应具体到乡、镇、村分别列出。

简要说明项目周围是否有供水及应急备用水源、是否属水源保护区的集水范围、是否是自然保护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生态敏感与脆弱区等，分析项目对周边环境、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稳定等可能带来的影响，若有影响需提出相应防范及补救措施。

3.1.2 自然条件

介绍所选项目点土壤、水源、地形、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及气象条件，并分析对项目产品的有利条件及不利因素。

种植、养殖项目需分析说明土壤、地形、水文地质条件的现状及种养适应性。

水源条件中需简要说明水资源是否能满足项目需要。

3.1.3 社会经济状况

包括人口、经济结构、产业结构、经济发展水平等。

3.1.4 本产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现状

项目所选择产业发展的现状及与项目有关的上下游产业发展现状。

3.2 项目建设条件优劣势分析

3.2.1 政策、资源、科技、基础设施条件等

当地政府围绕项目或相关产业出台的相关政策；

项目所涉及到的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环境资源、社会资源等资源量、品质、价格情况及其对项目的影响；

技术研发力量或技术依托单位及团队力量、相关成果及与项目的关联情况等。

水、电、路、气等现状及对项目的保障情况。

如果是扩建、改建项目，应说明现有基础情况；若是申报连续扶持的，应详细说明原有项目完成情况（建设、运行和资金使用、管理等）。

3.2.2 主要障碍因素及解决方案

第四章 市场分析与销售方案

4.1 市场分析

4.1.1 市场供求现状及前景分析

项目产品国内外市场供求状况和销售价格，同类产品生产企业布局、生产能力和

销售情况等。

项目产品的目标市场、市场需求、市场前景等。

4.1.2 市场竞争优势分析

产品质量、特色、性能、价格、商誉、认证情况，以及生产技术和装备、新产品研发能力等。

4.2 营销策略、方案、模式

说明项目单位目前采取的营销策略、模式、销售渠道及项目实施后准备采取的营销策略、模式、销售渠道等。

4.3 市场风险分析

4.3.1 市场风险因素分析

4.3.2 防范和降低风险的对策

第五章 建设方案

5.1 产品方案和建设规模

根据总体目标，结合现状（含既有设施、建（构）筑物），确定产品方案及工程建设任务，明确工程规模。

种植类项目包括立地条件、水源条件、种植面积、作物种类、产量、季节安排、建设任务、规模等。

养殖类项目包括水源类型、养殖种类，畜禽存栏数、出栏数及畜产品产量（水产项目包括水产养殖面积、种类、产量、季节安排）、建设任务、规模等。

加工类项目包括加工产品的种类、产量、产品的特性、季节安排、建设任务、规模等。

流通类项目包括储藏、交易或经营产品的种类、原材料来源地、数量、交易额、季节安排、建设任务、规模等。

5.2 建设规划和布局

说明项目单位的总体建设规划、项目本身的布局、场地情况及项目在实现总体规划目标中的地位。

5.3 建设标准和产品标准

说明项目要达到的建设标准、规范（如种植业的 GAP 规范），产品要达到的产品标准及认证情况、产品质量安全方案等。

5.4 技术（工艺）方案

5.4.1 技术路线及流程

介绍拟建项目的技术方案，编制技术（工艺）路线图，对主要流程进行必要的阐述。结合现状（含既有设施），确定工程建设具体内容，基本确定主要建筑物。

种植类项目要结合建设标准和产品拟达到的标准说明在每一环节采取的农艺技术措施。

养殖项目除结合建设标准和产品拟达到的标准说明在每一环节采取的措施外，尤其要说明卫生防疫程序。

加工类项目要完整描述工艺流程并对主要工艺过程做文字说明。

流通类项目要说明主要的储藏、流通、交易环节。

5.4.2 品种及主要技术来源的可靠性和可得性

种植、养殖类项目要对项目所涉及到的品种及特性进行简要介绍，并对品种及项目所涉及到的技术来源进行描述。

加工类项目要对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及其特点、技术的成熟性、技术来源可靠性进行详细描述。

5.4.3 主要技术参数

应根据项目类型和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行业内有关规范要求，全面系统地阐述说明各种参数指标，并对项目进行准确细致地描述。

种植类项目包括种植密度、成活率、补栽率、挂果期、盛果期等。

养殖类项目包括配种率、产仔（蛋）数、成活率、死亡率、淘汰率、料肉比等。

加工类项目包括出品率、损耗率等。

流通类项目包括流通环节的损耗率、完好率等。

5.4.4 物料平衡分析（加工类项目）

描述主要原材料及消耗材料的保障程度，分析物料消耗与产（排）出物之间的平衡对应关系。

5.4.5 草畜平衡分析（养殖类项目）

对项目涉及饲草、饲料来源、种类、供应等情况进行分析。

5.4.6 水资源平衡分析

涉及灌溉用水较大的蔬菜、水果等种植业及规模以上养殖业等项目应简要分析（不要求专业评价资质）。

5.5 设备选型方案

包括交易、灌溉、饲养、加工等生产设备、辅助设备、管理设备等，结合技术流程和规模说明设备的类型、规格型号、数量、先进性等（分项目申报单位及参与项目的农民合作社分别列出详细的设备清单）。

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说明现有设备情况及与项目衔接或可能的利用情况。

提供初步的设备询价材料。

5.6 建筑方案

5.6.1 主体工程方案

根据总体目标和建设内容，结合现状，确定主要建设项目的类型（水源工程、田间工程、道路工程、整地工程、各类圈舍、加工车间、交易设施等）。

基本确定主要建筑物的布置、结构形式（活动板房、砖混、框架、钢结构、遮阳棚、保温棚等）、规格、型号、数量并提供确定过程及主要的分析计算依据。

列出主体工程清单及工程量。

分项目申报单位及参与项目的农民合作社分别列出主体工程清单

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说明现有建筑（构筑物）情况及与项目衔接或可能的利用情况。

5.7 辅助工程及其它工程方案

包括管理用房、生活福利用房等建（构）筑物结构形式、平面布置、数量、面积等；水、电、气、道路、绿化等工程的类型、规格、数量。

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说明现有辅助工程情况及与项目衔接或可能的利用情况。

5.8 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工期及分月进度安排，绘制工程建设进度表（图）。

（本章应分项目申报单位及参与项目的农民合作社分别进行说明并尽可能列表）

第六章 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措施

6.1 环境影响评价

6.1.1 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

说明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种类、数量，分析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6.1.2 环境保护与治理措施

各种废弃物、污（粪）水处理措施等。

6.1.3 评价与审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及审批情况等。

6.2 节能评价

6.2.1 项目综合能耗情况

说明项目消耗能源的种类、实物量、综合能耗量（折标准煤）、单位产品、单位产值及单位投资能耗情况。

6.2.2 能源供应保障情况

6.2.3 综合节能措施

从建筑、工艺或工序等环节说明项目采取的主要节能措施及效果。

第七章 项目组织与管理

7.1 组织机构与职能划分

分别说明项目建设期及竣工后的组织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及职责分工等。

7.2 劳动定员

说明项目完成后项目单位管理人员、生产人员、辅助人员等配备情况，并列出人员配备表。

7.3 管理措施

分别说明建设阶段和项目竣工投产后的管理措施。

建设阶段包括招投标、工程监理等保证措施，重点说明项目申报单位对参与项目的合作社如何进行监督管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包括建设过程中工程进度、质量

及财政资金、自筹资金及银行贷款的具体管理办法等)。

竣工投产后管理包括生产经营管理、财务管理、营销管理等，尤其要说明项目投产后项目申报单位和参与项目的合作社的连接机制、合作模式、运行机制等。

7.4 技术培训

根据生产技术要求，对农民及项目单位员工开展技术培训的人数、方法、内容、措施等。

7.5 劳动安全、卫生与消防

分项目申报单位及参与项目的农民合作社说明项目可能存在的不安全的因素、环节及相应的劳动安全保障措施。

卫生要说明生产过程中的卫生保障措施和手段。

消防要说明项目可能存在的消防隐患及相应的消防措施。

第八章 投资估算与资金来源

8.1 投资估算依据

列出投资估算编制的基本依据、定额依据、费率、基础单价、独立费等计算依据。

8.2 投资估算

提出总估算表及主要项目的单价分析表。

设备采购提供初步询价资料作为附件。

8.2.1 总投资

包括建设投资、建设期利息和流动资金。

8.2.1.1 建设投资

按概算法，包括工程费用、生产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用。

按形成资产法，包括固定资产原值、无形资产原值和其它资产原值。

8.2.1.2 建设期利息

8.2.1.3 流动资金

其中：铺底流动资金。

8.3 资金来源

8.3.1 中央财政资金

8.3.2 地方财政配套资金

8.3.3 自筹资金及来源

8.3.4 银行贷款及筹措情况

8.3.5 其他

8.4 资金使用和管理

8.4.1 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

使用范围和报账管理等。按照国家规定的使用范围，重点描述财政资金具体应用到那些环节。

8.4.2 银行贷款使用和管理

银行贷款使用管理及还款计划等。

8.4.3 其它

自筹资金使用管理等。

第九章 财务评价

9.1 财务评价依据

说明相关的取费标准、财务制度规定、税收政策、银行贷款利率、贴现率（8%）、项目计算期（10年）等。

9.2 营业收入、营业税金和附加估算

9.2.1 营业收入

9.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种植、养殖业项目应分别说明目前和项目完成后种植或养殖的品种、价格、收入、税金等；流通类项目应说明项目单位自身获得的收入，同时说明交易额等；改扩建项目应分别说明目前及项目完成后产品种类、产量、价格、收入、税金等。

9.3 总成本及经营成本估算

9.3.1 单位产品生产成本估算

9.3.2 项目总成本估算

9.3.3 经营成本估算

种植业项目及改扩建项目应分别说明目前和项目完成后总成本、经营成本等，尤其是折旧、摊销计算时要考虑利用原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流通类项目应说明项目单位自身所发生的支出、折旧等成本。

9.4 财务效益分析

9.4.1 盈利能力分析

包括投资利润率，投资回收期（税后、静态），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和财务净现值（税后）等。

对于种植业项目及改扩建项目，应分别说明“有项目”与“无项目”的利润等，并计算增量盈利能力相关指标。

9.4.2 银行贷款清偿能力分析

银行贷款偿还期、利息备付率、偿债备付率等。

无银行贷款可不做此项分析。

9.5 不确定性分析（合作社项目可不提供）

9.5.1 盈亏平衡分析

计算盈亏平衡点并绘制盈亏平衡分析图。

9.5.2 敏感性分析

编制敏感性分析表并绘制敏感性分析图。针对敏感性因素提出应对风险的对策措

施。

9.6 财务评价结论

第十章 社会效益分析

10.1 壮大主导产业，促进结构调整及示范性分析

项目对培育主导产业，调整农业结构的影响；项目所提供的示范效果及其表现、作用。

10.2 完善产业链条，加快农产品流通、转化及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分析

项目对完善产业链条、缓解农产品“买难”、“卖难”矛盾的作用及其表现。

10.3 项目带动及辐射能力分析

10.3.1 项目申报单位对参与项目的合作社带动作用（该内容适用于项目申报单位直接带动农民合作社共同实施项目的情形）

说明项目申报单位与参与项目的合作社联结机制、利益分配及保障机制。

10.3.2 带动农户及增收效果分析

项目与农户的利益联结与保障机制。项目直接带动农户和农民的数量、方式和来源，间接带动（辐射）农户和农民的数量、方式和来源等。

10.3.3 带动基地

项目直接带动基地的规模、方式等。

10.3.4 带动就业

项目安排就业的人数、年度工资总额；其中，安排农村劳动力就业及增收情况。

10.4 项目对保障农产品质量，提升农产品科技含量的作用

项目从哪些角度、哪些方面对保障农产品质量，提升农产品科技含量发挥了作用及其预期效果。

10.5 对比分析

项目建设前后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对比分析。

项目区与非项目区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对比分析。

注：1. 改扩建项目须按大纲要求在有关章节进行建设前后对比分析，并计算增量指标。

附录

一、附表：

附表 1-1：可研报告编写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表 2：建设投资估算表

附表 2-1：土建工程投资明细表

附表 2-2：设备投资明细表

附表 2-3：科技投入明细表

附表 2-4：生产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费估算表
附表 3：流动资金估算表
附表 4：资金筹措与使用计划表
附表 4-1：财政资金使用明细表
附表 5：总成本费用估算表
附表 5-1：单位成本估算表
附表 6：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摊销估算表
附表 7：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附表 7-1：营业收入、营业税金及附加和增值税估算表
附表 8：项目投资现金流量表
附表 9：银行贷款还本付息计算表
附表 10：财务计划现金流量表
附表 11：资产负债表

注：1. 附表数量及格式仅供参考，必要时可适当调整；2. 扩建、改建项目应分别列出“有项目”与“无项目”相关表格；

二、附图：

1. 地理位置示意图
2. 项目建设地点用地红线图（范围图）
3. 现状图
4. 规划总平面布置图
5. 主要建筑物大样图（含平面图、立面图和主要剖面图）

三、附件

- 附件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附件 2：由社会中介机构出具已履行报备手续的项目单位财务审计报告（合作社、家庭农场项目为 2017 年，龙头企业 2016、2017 年）
- 附件 3：土地使用证明（加工及流通设施等用地）或土地租赁及流转合同或协议（养殖、种植项目用地）
- 附件 4：环保部门出具的排污许可意见或证明材料（养殖项目、加工项目）
- 附件 5：自筹资金来源证明
- 附件 6：设备采购初步询价资料
- 附件 7：企业信用等级证明（若项目涉及银行贷款）、存款证明等
- 附件 8：项目产品涉及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书
- 附件 9：无公害、绿色、有机产品认证证书（若现有产品为相应产品的项目）
- 附件 10：新技术、新工艺证明材料（如新技术认定证书、技术鉴定与推广意见、中试报告等）
- 附件 11：与农户签定的种植养殖订单合同或协议

附件 12：销售合同

附件 13：报告中企业及项目情况介绍涉及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获得的 QS、HACCP、GMP、GAP 等认证，原产地保护、地理标志产品、商标注册证书及获得国家、地方著名商标、知名品牌等证书，各类荣誉证书

附件 14：合作社项目合作社章程、相关制度及入社成员名单（包括姓名、身份、住址、身份证号、联系方式、入股金额）

附件 15：合作社项目合作社成员大会或代表大会申报项目的决议。